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康斯特”）经全体董事同意，于2019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于2019年10月30日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的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会的董事8人（其中董事赵明坚先生、独立董事郭蕙宾先生、独立董事冯文先生及独立董事钟节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姜维利先生主持，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现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情况，同意公司同步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中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19年10月

31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现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进展情况，同意公司同步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现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进展情况，同意公司同步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31日